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23976980  
聯絡人：張育菱  
電 話：(02)77366179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文(三)字第1010238434E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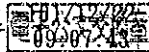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ATTCH11 0238434EA0C\_ATTCH11.pdf、ATTCH12 0238434EA0C\_ATTCH12.pdf)

主旨：「菁英留學計畫-專案擴增留學計畫：國內大學校院申請補助作業要點」及「菁英留學計畫-專案擴增留學計畫：國內大學校院自行選送人才出國研修申請及審查作業規範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1年12月22日以臺文(三)字第1010238434C、D號令廢止發布，茲檢附發布令影本1份，請 查照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國際文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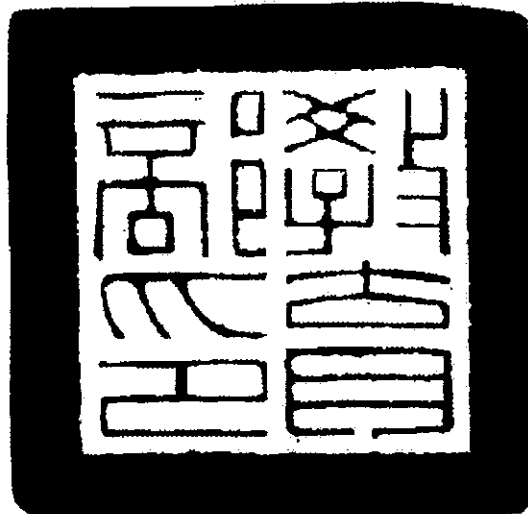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文(三)字第1010238434C號



廢止「菁英留學計畫-專案擴增留學計畫：國內大學校院申請補助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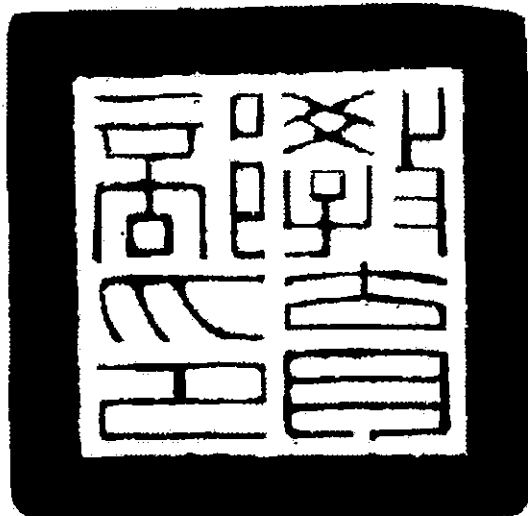
## 部長蔣偉寧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文(三)字第1010238434D號



廢止「菁英留學計畫-專案擴增留學計畫：國內大學校院自行選送人才出國研修申請及審查作業規範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## 部長 蔣偉寧

裝

訂

線

